证券代码:000709 股票简称:河北钢铁 公告编号:2010-059
转债代码:125709 转债简称:唐钢转债
债券代码:122005 债券简称:08钒钛债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王义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殿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延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9.30	2009.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103,765,765,722.48	102,733,670,782.61	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9,020,272,827.53	28,616,932,052.67	1.41%
股本(股)	6,876,780,507.00	6,876,780,381.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22	4.16	1.44%

	2010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9,690,288,595.75	21.32%	88,375,640,108.14	3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0,164,387.26	15.70%	1,029,766,336.73	20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454,586,229.92	16.4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21	16.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25.00%	0.15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25.00%	0.15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	0.13%	3.55%	2.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	增加0.30个百分点	3.64%	增加2.68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016,711.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23,037.50
债务重组损益	3,328,982.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1,351.06
所得税影响额	3,243,231.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80,985.83
合计	-6,203,796.57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43,80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91,970,260	人民币普通股
河北省信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72,422,99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8,670,08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5,323,32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121,792	人民币普通股
国华能源有限公司	24,491,61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378,98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99,9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华夏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722488万元，比期初降低38.71%，主要是支付原料款等增加；
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69505万元，比期初增加130.55%，主要是出口销售信用证结算时间差影响；
3.预付账款期末余额687322万元，比期初增加41.28%，主要是预付原燃材料款增加影响；
4.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0，比期初减少100%，主要是期初挂账未认证增值税进项税原因影响；
5.固定资产清理期末余额2755万元，比期初增加57.47%，主要是海沃落后产能拆除设备增加；
6.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4万元，比期初减少60.90%，主要是本期正常摊销所致；
7.应缴税费期末余额-176315万元，比期初减少48.50%，主要是本期增值税留抵进项税增加；
8.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12万元，比期初减少99.04%，主要是信后期间未确认融资费用分摊影响；
9.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期末余额5490万元，比期初增加381.06%，主要是受人民币与澳元汇率变动影响；
10.营业总收入883756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5.16%，主要是钢材售价提高和销量增加；
11.营业总成本832173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5.21%，主要是上游原燃材料涨价导致采购成本增加；
12.管理费用22265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4.62%，主要是科研投入和修理费用较同期增加；
13.资产减值损失-4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7.23%，主要是本期存货跌价准备的价值回升幅度较上年同期降低；
14.投资收益151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45.68%，主要是本期权益法确认联营企业本期收益增加；
15.营业利润12861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9.46%，主要是产品销量增加和售价提高导致公司获利能力增加；
16.营业外收入160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81.63%，主要是本期取得政府补助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17.营业外支出236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3.84%，主要是海沃落后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增加；
1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559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71.15%，主要是分配股利和归还借款较同期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唐钢集团	唐钢集团持有的非流通股份自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上述限售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在法律法规允许和国资部门许可唐钢集团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前提下，唐钢集团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减持股份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唐钢集团已承诺，如有违反承诺的出售交易，将把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唐钢集团保证若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承诺的，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唐钢集团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除非受让人同意并有能力承担承诺责任，唐钢集团将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	截止报告期末，唐钢集团持有的非流通股份限售期已满，且唐钢集团没有出售或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1.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河北钢铁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其获得的本公司因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向其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止报告期末，河北钢铁集团关联企业邯钢集团及承钢集团、承德昌达经营开发有限公司没有出售或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河北钢铁集团	启动竞争性业务与资产注入工作，把现有竞争性业务与资产在合适的市场时机以合理价格及合法方式全部注入上市公司。具体安排为：一年内注入宣钢集团和舞钢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三年内将邯钢集团邯宝钢铁有限公司、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注入上市公司。除已有同业竞争情况之外，河北钢铁集团及河北钢铁集团控制的企业将不会主动实施任何行为或采取任何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设立子公司、合资、联营、协议等任何直接或间接方式)，取得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或资产，从事对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果河北钢铁集团和河北钢铁集团控制的企业获得与上市公司可能产生竞争的新的收购、开发和投资等机会，河北钢铁集团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的条件。如未能按照以上安排将现有竞争性业务与资产按时注入上市公司，河北钢铁集团将与上市公司平等协商并履行各自内部审议程序后，签订协议，通过委托管理经营、租赁经营等方式将未按时注入上市公司的竞争性业务与资产交由上市公司独立管理并享有经营损益，直至河北钢铁集团将相关业务与资产注入上市公司。	正在按承诺履行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年07月06日	石家庄	实地调研	上海证券报记者朱宇琛、现代物流报主任记者杨世新	公司节能减排情况、未来发展战略
2010年07月15日	石家庄	实地调研	华泰证券研究员印晓明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
2010年07月28日	石家庄	实地调研	申银万国证券组织的节能减排、海沃落后产能专场调研：申万(钢铁行业研究员赵湘黎、首席策略师袁宜、石家庄营业部总经理伯印兴、化工行业首席分析师郑治国)、嘉实(基金经理助理申蜂旗、分析师肖虎)、泛达国际资产(中国顾问马林)、南方基金(钢铁行业高级研究员林乐峰)、海富通(股票分析师王金祥)、华宝信托(资深分析师严菊蓉)、中信建投(高级副总裁王琦)、国投瑞银(研究员董晓)、兴业证券(研究员傅臻)、泰达宏利(研究主管陈桥宁)、平安资产(投资经理崔红建)、国泰基金(研究员赵媛媛)、华安(高级研究员康平)、兴业全球基金(基金经理杨云)	公司节能减排、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0年08月10日	石家庄	实地调研	野村证券副总监何思娴	钢铁钢铁行业产业政策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基本情况、生产经营情况、集团整体上市和未来资产注入情况
2010年08月19日	石家庄	实地调研	美国马丁可利集团、瀚伦投资顾问(上海)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吴斌	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情况
2010年09月09日	石家庄	实地调研	国金证券钢铁行业研究员王招华、现代物流报主任记者杨世新	公司整合效应、节能减排、海沃落后产能和公司基本情况。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09 股票简称:河北钢铁 公告编号:2010-060
转债代码:125709 转债简称:唐钢转债
债券代码:122005 债券简称:08钒钛债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一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一届四次董事会于2010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需要，在经营范围中增加：腈碱、硫酸铵的生产、销售”。

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11月18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709 股票简称:河北钢铁 公告编号:2010-061
转债代码:125709 转债简称:唐钢转债
债券代码:122005 债券简称:08钒钛债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二)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召开日期和时间：2010年11月18日上午9:00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五)出席对象：

1、截至2010年11月10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会议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裕华西路40号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的事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

2、审议《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一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10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议案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凡欲出席会议的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有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副本影印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以达公司时间、信函以到达地邮戳为准。

2、登记时间：为便于工作操作，会议集中登记时间为：2010年11月15日至17日上，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终止。

3、登记地址：石家庄市桥西区裕华西路40号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被委托代理人在登记和表决时须持有授权委托书、股东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证明。

四、其他事项

(1)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311-66778735、66778763

(3)传真：0311-66778711

(4)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裕华西路40号

(5)邮编：050000

(6)联系人：梁利英、王海争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0月30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式样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向		
		赞成	反对	弃权
1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			
2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决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决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决议案的投票。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法人代表)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0年月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刘占英	董事	工作原因	马国强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董事长何文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副总经理陈缨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财务部部长吴琨宗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何文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副总经理陈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财务部部长吴琨宗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百万元)	215,767.48	201,142.78	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2,247.34	95,136.90	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84	5.43	7.47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百万元)	14,072.91	-25.6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0	-25.67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百万元)	2,550.95	10,601.83	-15.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61	-15.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60	-16.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61	-15.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5	10.72	下降0.7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	10.60	下降0.7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7
所得税影响额	-40
合计	119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35,24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12,953,517,44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10,002	人民币普通股
UBS AG(瑞士银行)	87,849,49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6,036,883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重阳3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3,222,00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9,993,913	人民币普通股
如果长荣矿石仓储有限公司	57,229,512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T-0204	50,540,702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重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3,885,574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证券-工行-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37,399,605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0年三季度，国家进一步加大经济结构调整力度，经济增速继续呈放缓态势，国内钢材需求增速有所回落。国家调整钢材出口退税政策的效应逐渐显现，钢材出口量显著下滑。受需求放缓、政府加大节能减排力度及地方限电影响，钢铁产能利用率和产量延续6月份以来的下降态势，8月份国内粗钢产量同比下降。国内钢材价格自二季度末急剧下跌至7月中旬低点后缓慢回升，但三季度整体钢材价格仍未恢复到二季度水平；同期，进口矿石季度长协价格攀升至年内最高位。钢铁行业三季度整体盈利环比大幅回落。

面对三季度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市场环境，公司及时调整内外销策略，积极落实订单接订；加强以产品盈利能力为导向的品种结构优化工作，提高合同完成率；巩固上半年成本改善成果，进一步开展各类成本费用精细化管理。公司三季度实现铁产量580.7万吨，钢产量657.1万吨，销售钢铁产品618.3万吨；实现营业收入511.4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01.5亿元；实现利润总额29.8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2亿元；前三季度累计实现利润总额138.1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87.4亿元。

四季度，预计国内钢材供需关系保持平稳，钢材价格大幅上涨的动力不足；矿石长协价格有所下降，但仍处历史高位；公司内部年、定修集中也将对生产组织和产量规模带来影响。公司将积极发挥自身优势，降低经营风险，细化供产销各环节应对措施，确保经营业绩的稳定。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如下：

与2009年三季度相比：

营业收入增加101.5亿元，增幅24.8%，主要受市场需求显著回升、钢铁产品销售价格回暖以及品种结构优化等因素影响。

营业成本增加114.4亿元，增幅32.9%，主要受矿石等主要原燃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财务费用减少3.4亿元，降幅81.9%，主要因2010年3季度人民币兑美元升值逾1.3%(去年同期为0.04%)，使得公司美元债务汇兑收益增加3.6亿元。

资产减值损失减少2.0亿元，降幅103.1%，主要是3季度末预期市场回暖，销售价格上升，转回存货跌价准备0.1亿元，而去年同期为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2亿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减少0.5亿元，主要是2009年3季度美元远期交易到期交割，冲回前期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账面反映为公允价值变动损失0.5亿元，相应转入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减少1.1亿元，降幅74.1%，主要是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以及美元远期交割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与2009年1-3季度累计相比：

年前三季度，公司把握钢材市场回暖的有利契机，积极扩大产销规模，当期利润总额138.1亿元，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99.6亿元，实现EBITDA249.5亿元。同时因产销规模扩大、购销价格上升等影响，月均营业收入和成本较2009年上升33.9%和28.7%，引致存货净额占用较年初上升66.5亿元，增长幅度为22.6%。当期实现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140.7亿元。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较去年同期减少48.6亿元，剔除财务公司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126.0亿元，较去年同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225.0亿元减少99.0亿元。主要因为：

①净利润同比上升，增加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70.2亿元。

②去年同期受金融危机影响，产销规模和采购价格均处于下降通道，存货净值较年初下降47.8亿元，而本期随产销规模、采购价格的回升，存货净值则较本年初上升66.5亿元，减少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114.3亿元。

③因公司优化债务结构，以美元融资置换人民币买方付息应付票据，公司买方付息应付票据较年初减少31.3亿元，而去年同期由于大力开展买方付息票据融资业务，应付票据较年初增加37.3亿元，同比减少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68.6亿元。

总体经营活动流量正常。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91.0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流出36.2亿元。剔除财务公司影响，2010年1-3季度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92.6亿元，较去年同期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129.7亿元减少流出37.0亿元，主要是公司严格控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41.1亿元。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10.4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流出67.2亿元。剔除财务公司影响，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5.9亿元，较去年同期净流出103.9亿元减少流出98.1亿元。2010年1-9月，为优化债务结构，公司以美元融资置换人民币买方付息应收应付票据融资，净借款增加35.2亿元，买方付息应收应付票据融资减少29.2亿元，公司付息债务规模增加6.0亿元。

与2009年末相比：

货币资金增加37.0亿元，增幅66.5%，主要是公司月末回款较为集中所致。

应收票据增加22.9亿元，增幅34.2%，主要因公司营业收入上升引致日常结算应收票据同步增加。

应付票据减少31.5亿元，降幅64.8%，主要是买方付息应付票据规模较年初下降所致。

应交税费增加11.0亿元，增幅116.6%，主要是企业所得税按季预缴，2009年末含清算预计退库金额。

长期借款增加22.5亿元，增幅42.4%，主要是公司研判美元汇率和利率走势，当期提入长期美元借款。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宝钢集团在公司成立时做出两项承诺

(1)宝钢集团承诺，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依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有关主管部门的规章进行，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非控股股东的合法利益。

(2)宝钢集团承诺，将不会直接参与任何对公司有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直接持有对公司有竞争的业务、活动或实体的权益。但宝钢集团可以持有公司股份并继续经营、发展现有业务(包括与公司有或可能有竞争的业务)。宝钢集团承诺，宝钢集团或其子公司欲进行与公司的业务可能产生竞争的新业务、投资和研究时，公司将有优先发展权和项目的优先收购权。

上述承诺在下列情况下有效：A、公司在香港结算与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B、宝钢集团持有公司不少于30%的已发行股份。

此外，宝钢集团于2001年6月13日和2002年9月6日进一步向公司做出如下承诺，即在公司收购宝钢集团的部分三期工程资产和剩余的资产后，上述两项承诺仍然有效。

上述承诺见2001年6月21日和2002年9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宝钢集团在增发招股意见书中的承诺

(1)对于集团公司现在持有的可能会对宝钢股份产生同业竞争的资产和业务，宝钢股份有权选择适当的时机向集团公司收购。

(2)对于任何集团公司将来获得的从事与宝钢股份同类业务的商业机会，集团公司应将该等机会让于宝钢股份，只有在宝钢股份放弃该等商业机会后，集团公司才会进行投资。

(3)本公司将在本次收购完成后，与相应的土地一起办理该等房屋的产权证书，集团公司承诺将尽力予以协助。

上述承诺见2005年4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3.宝钢集团关于罗泾土地的承诺

宝钢集团全资控股子公司宝钢集团上海浦东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称浦钢公司)拟出售其拥有的罗泾在建工程及相关固定资产(以下称“罗泾项目相关资产”)，本公司拟收购罗泾项目相关资产。罗泾项目相关资产共占用土地322.8万平方米(以下称“罗泾项目用地”)，就罗泾项目用地，浦钢公司已支付了一定的前期费用，但尚未支付土地出让金。如本公司收购罗泾项目相关资产，本公司需要承担未支付的土地出让金，并补偿浦钢公司截至罗泾项目相关资产评估基准日(即2007年9月30日)已支付的前期费用。经初步估算，该等费用合计约人民币28亿元。宝钢集团承诺：

(1)如本公司收购罗泾项目相关资产，宝钢集团和/或浦钢公司将积极配合本公司完成罗泾项目用地的土地出让手续，并根据本公司的合理要求给予相应的协助。

(2)如上述的合计费用实际发生金额超过人民币28亿元，超过部分由宝钢集团和/或浦钢公司承担，并将及时、足额支付给本公司和/或相关政府机关(视具体情况)。

上述承诺见2007年12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4.关于宝钢股份2005年增发涉及土地的补充承诺

就规划变更土地和差额面积，宝钢集团于2008年4月11日向本公司出具了书面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就因上海市宝山区规划变更导致的暂停办理房地产权证的原划拨土地，对宝钢股份在未来可能因停止使用该等规划变更土地而遭受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规划变更土地的收购价款及其利息、搬迁费用、停产损失)，宝钢集团将在经济损失实际发生后30天内给予及时足额补偿。

在宝钢股份向有关政府管理部门申请办理规划变更土地的出让手续，或以目前宝钢股份使用规划变更土地的方式继续使用规划变更土地时，宝钢集团将尽最大努力提供协助。

上述承诺见2008年6月1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A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在报告期内，宝钢集团没有违反以上任何一项承诺。

5.公司于2005年增发时做出的关于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承诺

(1)对于本公司拟用增发50亿新股所募资金向上海宝钢集团公司收购资产中涉及的国有划拨土地23宗和“空转地”14宗，本公司将在收购完成后办理该等国有划拨土地变为国有出让土地及“空转地”变为没有权利限制的国有出让土地的手续；

(2)公司及本公司在收购完成后控制的各关联公司将积极与相关的房地产管理部门配合，在收购完成后18个月内办理完毕上述国有划拨土地、“空转地”及尚未办理权证手续的国有出让土地的国土出让土地使用权证或房地产权证，将该等土地的使用权人登记在本公司或本公司在收购完成后控制的关联公司名下。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办理2005年增发收购涉及的位于上海市宝山区原约58.1万平方米国有划拨土地(以下简称“规划变更土地”)的出让手续，主要原因为上海市规划变更，该等土地的规划用途已被调整为“生态片林”，目前尚未按照工业用途办理土地出让手续。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有关土地成规划管理部门发出的要求公司停止按照目前对该等土地的使用方式使用该等土地的通知，并且，该等土地上的建筑设施主要为本公司特殊钢分公司银尧厂和制氧厂厂房，并非本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关键性厂房。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2009年全年同比，2010年国内钢铁市场整体需求明显回升，受益于公司产销规模及销售价格的提升、产品结构的持续优化以及成本改善成果的有效固化，预计公司2010年全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增长110%至130%(200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8.16亿元)。

3.5 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

3.5.1 报告期末08宝钢债”前十名持有人

期末“08宝钢债”持有人数	11,908

前十名“08宝钢债”持有人情况		
“08宝钢债”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690,577,000	16.91%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449,378,000	14.4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71,951,000	5.72%
全国社保基金三零五组合	499,158,000	4.99%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429,938,000	4.3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得意理财债券、基金账户	384,108,000	3.84%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77,073,000	3.77%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16,977,000	3.1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9,661,000	3.10%
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	301,775,000	3.02%

3.5.2 宝钢CWB1”行权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09年6月15日	12.16	2009年6月1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股票分红除息
2010年5月24日	11.80	2010年5月24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股票分红除息
截止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1.80

注：截至2010年7月2日收市时，宝钢CWB1”认股权证的行权期已结束。此次共计113,785份“宝钢CWB1”认股权证成功行权，增加本公司股份48,088股，权证募集资金总额567,438.40元，将按招股说明书披露内容使用。自2010年7月7日起，“宝钢CWB1”认股权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予以摘牌。

3.5.3 担保人宝钢集团有限公司的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及信用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3.5.4 报告期末，公司法人资产负债率为46.31%，资本结构稳健。未来年度公司将以自有资金结合债务融资偿还到期债券。

3.6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文波
2010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0-048
债券代码:126016 债券简称:08宝钢债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0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并于2010年10月29日于上海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刘占英董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马国强董事代为出席表决。公司监事会2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何文波董事长主持，董事会通过以下决议：

一、批准《关于2010年三季度末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2010年三季度末环境准备余额40,301.41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64,465.60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4,906.32万元。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批准《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三、批准《关于2010年调整部分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全体独立董事事前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关联董事回文波、刘占英、伏中哲、戴志浩、吴耀文回避表决本议案，全体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0-049
债券代码:126016 债券简称:08宝钢债

关于2010年调整部分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0年，由于原燃材价格特别是矿石价格上涨高于预算，以及本公司为发挥采购规模优势，降低采购成本，适时调整部分原燃材的购销计划和采购渠道，预计本公司向部分关联公司购销原燃料超年度关联交易预算。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超预算额在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但未超过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9月修订版)10.2.4、10.2.12(三)和本公司《关联交易